

### 起步研究不應太遲

一位相當有潛質的會計師，獲上司垂青，準備栽培成為一間中小型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的接班人，對於上司這份厚愛，這位年輕會計師竟然耍手擰頭。他說，原因只有一個，就是顧慮。

所謂「人望高處，水望低留」。試問誰不想升職、向上爬？不過這位年輕會計師並非傻瓜，他計算過升職帶來的額外收入，根本彌補不到現存專業責任制度須要承擔的風險，因此決定安分守己。

### 專業責任保險受限制

現在愈來愈多公司，特別是新興市場，例如內地、東南亞等企業，來港經營業務；執業會計師就負責簽署這些企業的核數報告，為企業的財務管理負上責任。

但是，來自新興市場的企業，管理質素相對來說較本地企業參差，連核數師也未必能夠指出並處理企業財務上的問題和漏洞，如果因為財政管理不善而導致企業捲入民事訴訟，核數師自然責無旁貸；加上香港的司法制度要求所有民事訴訟中的被告承擔共同責任，核數師要承受的風險就相當高。

雖說會計師可以購買專業責任保險，但美國 Enron 事件後，專業責任保險的保障就受到限制。會計師事務所一旦出事，很可能使整盤生意一夜之間泡湯。既然當合夥人要承受巨大風險，會計師何不安安份份當個員工，每個月支薪水就算呢？

上星期，我和一批中小型會計師行的同業，約見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，要求局長一手研究專業責任制度改革的可行性，可惜局長回應指出，需要聆聽社會不同持份者的意見；他又提出，雖然海外國家早已就專業責任制度進行改革，並引入有限責任合夥制或比例責任制，但他認為海外經驗並不等於適合香港情況。

對於政府的回應，我不敢苟同；因為現存專業責任制度的最大受害者，就是會計師，對於其他持份者來說，根本沒有什麼影響，這些人可能對問題本身的理解和認識都不足，政府又如何期望會計師以外的持份者提供意見呢？

不過如果政府真的願意收集其他持份者的意見，政府大可安排一些討論平台，讓各方代表交流。可惜，局長當日一邊說要聽意見，另一方面就連具體收集意見的計劃和時間表也沒有，政府的態度豈不是敷衍了事？

再說海外經驗的問題，不少先進國家例如英、美和澳洲，以至我們強勁的競爭對手新加坡，都已進行專業責任制度改革。不錯，它們的經驗僅可作為參考，我們仍要回答一個問題，就是它們的經驗，有幾多值得香港借鏡？

要回答這個問題，先要了解香港的情況，了解社會對這個議題的取向。這個正正是政策研究的過程，正正是政府應做的事。局長怎可以用海外經驗不可照抄，不能人有我有，作為不做研究的藉口？海外經驗未必適合香港，可能是事實，但又有誰敢講，這些經驗對香港完全沒有參考價值？

起步研究不應太遲

政府的態度告訴我們，它似乎要等到問題表面化，等到專業責任的問題爆發，等到問題的確影響香港金融中心地位，才會去處理。

但是，到了那個時候，問題可能已經太嚴重，要處理也處理不了。政府應當機立斷，以免為時已晚。

就算政府今天開始研究，以問題的廣泛性和複雜性來推斷，至少也要花十年八載才有機會落實。今天起步，我們就落後對手十年八載；但如果今天仍然停滯不前，就會愈來愈被拋後，香港不是天天想如何提升競爭力嗎？現在這個機會，又何必白白錯過呢？

我們要香港維持高質的會計服務，執業會計師就必須補充新血，專業責任制度改革，可能令那位有潛質的會計師，恢復對執業的信心，願意在這方面為會計界，為香港的金融中心地位出力，政府不能忽視。